

# 1、磋商函；



致：广西壮族自治区贵港市人民检察院（招标采购单位名称）：

根据贵方为贵港市人民检察院 12309 检察服务中心大楼加装电梯项目项目的竞争性磋商公告（项目编号：GGZC2026-C2-990049-GXZA），我方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提交投标文件（资格文件、商务技术文件、报价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三份。

据此函，我方同意如下：

1、根据已收到的招标项目、招标编号的竞争性磋商文件，经研究上述竞争性磋商文件、竞争性磋商文件补充通知、招标答疑经要的所有内容后，我方对愿以投标总报价为（大写）捌拾伍万柒仟贰佰零伍元壹角伍分，小写（¥857205.15 元）；服务期：签到合同后 90 天（日历日）。

2、一旦我方中标，我方保证按我方所递交的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期限和竞争性磋商文件中对承包期限的要求如期按质提供服务。

3、一旦我方中标，我方保证所提供的服务质量达到我方所递交的投标文件中承诺的质量等级。

4、一旦我方中标，我方保证按投标文件中服务方案开展服务工作。如确需变更，必须征得业主的同意。

5、我方同意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在投标有效期内有效，在这期间内我方的投标有可能中标，我方将受此约束。

6、除非另外达成协议并生效，竞争性磋商文件、竞争性磋商文件补充通知、招标答疑纪要、中标通知书和本投标文件将构成约束我们双方的合同。

7、我方同意在投标人须知规定的开标日期起遵循本竞争性磋商文件，

并在投标有效期满之前均具有约束力，并有可能中标。

8、我方承诺已经具备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参加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应当具备的条件：

9、我方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承担完成合同的责任和义务。

10、我方已详细审核竞争性磋商文件，我方知道必须放弃提出含糊不清或误解问题的权利。

11、如果在投标截止时间后的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或者有其他违约行为，我方的投标保证金可被贵方全部没收。

12、同意向贵方提供贵方可能要求的与本投标有关的任何数据或资料。

13、我方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要接受最低报价的投标人为中标人。

14、若贵方需要，我方愿意提供我方作出的一切承诺的证明材料。

15、我方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在签订合同之前向采购单位缴纳履约保证金。

与本投标有关的正式通讯地址为：

地址：广西壮族自治区贵港市港北区金港大道 908 号天隆小区 264 号一、二楼

邮编：537100 电话：0775-4202802

投标人名称(公章)：广西广马电梯设备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广西北部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贵港分行

银行帐号：8050224880000012809447A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吴文华

日期：2026 年 5 月 19 日

## 2、报 价 表

### 投标报价表

采购项目编号：GGZC2026-C2-990049-GXZA

采购项目名称：贵港市人民检察院 12309 检察服务中心大楼加装电梯项目

项号	项目名称	采购内容	报价	备注
1	贵港市人民检察院 12309 检察服务中心大楼加装电梯项目	井道门洞墙体拆除及石材门套共 8 个，井道钢筋混凝土楼板拆除共 3.8m <sup>3</sup> ，候梯厅砖墙拆除共 13.01m <sup>3</sup> ，候梯厅墙体抹灰层拆除共 185.36m <sup>2</sup> ，拆除原有屋面刚性层及防水层共 32.76m <sup>2</sup> ，在原有屋面上新建候梯厅 1 间，新建机房 1 间，含砌筑砖墙 10.22m <sup>3</sup> 、浇筑 C30 混凝土直形墙 27.32m <sup>3</sup> 、浇筑 C30 混凝土有梁板 13.3m <sup>3</sup> 、候梯厅地面铺耐磨防滑仿大理石砖 150.26m <sup>2</sup> 、内墙面贴陶瓷砖 233.57m <sup>2</sup> 、外墙抹灰及涂料 200.81m <sup>2</sup> 、吊顶天棚 153.40m <sup>2</sup> 、水电及电梯安装等工程。	¥857205.15元	

服务期：签到合同后 90 天（日历日）。

1、投标人必须就《招标项目采购需求》中的全部内容做完整唯一报价。否则，其报价将被拒绝。如果投标人所填报的内容与招标文件相比较有存在漏项的状况且在评审时被接受，则将被认为该遗漏项目已包含在报价中，中标人在服务时应严格按投标文件要求的内容完整提供，不得要求招标人对其漏报的款项追加支付货款。

2、投标人的报价大写折扣率和小写折扣率不一致的，以大写折扣率为准；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如果因投标人原因引起的报价失误，并在评审时被接受，其后果由投标人自负。

3、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表签字：吴文华

投标人盖公章：广西广马电梯设备有限公司

日 期：2026 年 5 月 19 日



## 7. 投标人针对资格证明需要说明的其他证明文件和说明。（格式自拟）

###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广西壮族自治区贵港市人民检察院（单位名称）的贵港市人民检察院 12309 检察服务中心大楼加装电梯项目（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贵港市人民检察院 12309 检察服务中心大楼加装电梯项目（标的名称），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广西广马电梯设备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11人，营业收入为208万元，资产总额为350万元，属于微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广西广马电梯设备有限公司

日期：2026年5月19日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 附件 1:

行业名称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大型	中型	小型	微型
农、林、牧、渔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20000$	$500 \leq Y < 20000$	$50 \leq Y < 500$	$Y < 50$
工业 *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40000$	$2000 \leq Y < 40000$	$300 \leq Y < 2000$	$Y < 300$
建筑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80000$	$6000 \leq Y < 80000$	$300 \leq Y < 6000$	$Y < 300$
	资产总额(Z)	万元	$Z \geq 80000$	$5000 \leq Z < 80000$	$300 \leq Z < 5000$	$Z < 300$
批发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200$	$20 \leq X < 200$	$5 \leq X < 20$	$X < 5$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40000$	$5000 \leq Y < 40000$	$1000 \leq Y < 5000$	$Y < 1000$
零售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50 \leq X < 300$	$10 \leq X < 5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20000$	$500 \leq Y < 20000$	$100 \leq Y < 500$	$Y < 100$
交通运输业 *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30000$	$3000 \leq Y < 30000$	$200 \leq Y < 3000$	$Y < 200$
仓储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200$	$100 \leq X < 200$	$20 \leq X < 1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30000$	$1000 \leq Y < 3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邮政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30000$	$2000 \leq Y < 3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住宿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	$2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餐饮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	$2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信息传输业 *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2000$	$100 \leq X < 20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0$	$1000 \leq Y < 10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	$1000 \leq Y < 10000$	$50 \leq Y < 1000$	$Y < 50$
房地产开发经营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200000$	$1000 \leq Y < 20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资产总额(Z)	万元	$Z \geq 10000$	$5000 \leq Z < 10000$	$2000 \leq Z < 5000$	$Z < 2000$
物业管理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100 \leq X < 300$	$X < 10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5000$	$1000 \leq Y < 5000$	$500 \leq Y < 1000$	$Y < 500$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资产总额(Z)	万元	$Z \geq 120000$	$8000 \leq Z < 120000$	$100 \leq Z < 8000$	$Z < 100$
其他未列明行业 *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说明:

1. 大型、中型和小型企业须同时满足所列指标的下限，否则下划一档；微型企业只需满足所列指标中的一项即可。

2. 附表中各行业的范围以《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为准。带\*的项为行业组合类别，其中，工业包括采矿业，制造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交通运输业包括道路运输业，水上运输业，航空运输业，管道运输业，多式联运和运输代理业、装卸搬运，不包括铁路运输业；仓储业包括通用仓储，低温仓储，危险品仓储，谷物、棉花等农产品仓储，中药材仓储和其他仓储业；信息传输业包括电信、广播电视和卫星传输服务，互联网和相关服务；其他未列明行业包括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社会工作，文化、体育和娱乐业，以及房地产中介服务，其他房地产业等，不包括自有房地产经营活动。

3. 企业划分指标以现行统计制度为准。（1）从业人员，是指期末从业人员数，没有期末从业人员数的，采用全年平均人员数代替。（2）营业收入，工业、建筑业、限额以上批发和零售业、限额以上住宿和餐饮业以及其他设置主营业务收入指标的行业，采用主营业务收入；限额以下批发与零售业企业采用商品销售额代替；限额以下住宿与餐饮业企业采用营业额代替；农、林、牧、渔业企业采用营业总收入代替；其他未设置主营业务收入的行业，采用营业收入指标。（3）资产总额，采用资产总计代替。

投标报价明细表

投标人全称（公章）：广西广马电梯设备有限公司

项目编号及分标：贵港市人民检察院12309检察服务中心大楼加装电梯项目（GGZC2026-C2-990049-GXZA）



供应商名称	报价(总价, 元)	供货期/服务项目负责人	保证金缴纳方式	备注
广西广马电梯设备有限公司	857205.15	签订合同后90天（日历日）/吴文华	无	无